

证券代码：836032

证券简称：建亚环保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江苏建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12 日 0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0 月 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江苏丹阳市留雁工业园江苏建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议案

本公司拟与彭海腾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注册地为：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胡集镇济宁新材料产业园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60,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60.00%，彭海腾拟出资 40,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控股子公司工商登记等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将全权办理控股子公司工商登记等事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

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10月12日8时00分至8时50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邱志荣

电 话：0511-86282661

传 真：0511-86282661

邮 编：212355

地 址：江苏省丹阳市云阳镇留雁工业园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建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建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6日